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鄭品妍

電話：02-77367721

電子信箱：e-j23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17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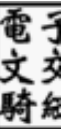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作業要點、附件2-113年度國教輔導團三階人才培育及認證課程研習期
程、附件3-113年度報名、資格審查及成績認證流程、附件4-113薦派參訓名冊
(A09030000E_1135501714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1714_senddoc1_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1714_senddoc1_1_Attach3.pdf、
A09030000E_1135501714_senddoc1_1_Attach4.odt)

主旨：有關113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三階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培
育及認證課程案，請遴派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參加，詳如
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直轄市縣(市)課程與
教學輔導人才培育及認證作業要點」辦理(附件1)。
- 二、為建立地方教育國教輔導團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初階、進
階、領導人培育及認證制度，並增進國教輔導團輔導員課
程與教學領導、教學創新及資源運用專業知能，強化課程
與教學領導功能，以提供教師課程與教學相關之專業支
持，落實課程與教學相關政策之推動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課程各領域及議題(性別平等教育與人權教育)研習
資訊如下：



(一)研習時間：請參閱附件2「113年度國教輔導團三階人才
培育及認證課程研習期程」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
三樹路2號）、中部辦公室（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67號）
及線上視訊課程。

(三)研習相關期程：請參閱附件3「113年度報名、資格審查
及成績認證流程」。

四、請貴局（府）彙整並確認本案薦派名單（附件4），於113
年6月28日前函送國家教育研究院並副知本署。薦派名單經
函報後，請勿再更動，俾利辦理後續參訓人員之資格審查
及研習作業。

五、另請貴局（府）務必通知薦派參訓人員依報名時間自行上
網報名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依各地方政府提送之薦派名
冊，依階段進行參訓人員資格審核。審核通過之參訓人員
名冊，將公告於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
臺（CIRN），屆時請貴局（府）下載後函知參訓人員；至
「報到須知」及「課程表」，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
活動資訊網下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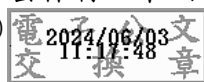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受薦派之參訓人員須全程參與（含開訓及綜合座談），並
經評量成績及格者，始核發培育證書；除符合相關請假規
定外，資格不符或未全程參與者，均只核予研習時數。

七、請所屬學校單位核予參訓人員公假出席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苗栗縣銅鑼鄉銅鑼國民小學陳惠珍教師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賴靜慧教師、
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王春媚教師、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學劉盟潭教
師、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林妙英教師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黃毓芬教
師、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林柏寬教師、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侯雪卿教

師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陳莉婷教師、臺中市大雅區大明國民小學張歲崙教師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徐俊龍教師、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江逸傑教師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蕭雅娟教師、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陳惠雯教師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李佳穎教師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郭麗芬教師、雲林縣斗六市雲林國民小學張超倫教師、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林美宏教師、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劉美嬌教師、臺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周雅釗教師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李冬梅教師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廖柔熒教師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高靖岳教師、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徐臺屏教師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劉宜教師、雲林縣立東明國民中學林芝宇教師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臺南大學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